

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标准规划 (2022-2025)

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证券分技术委员会

参与人员名单

规划起草单位：

中国证监会科技监管局、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证信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平安不动产有限公司、上海吉贝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致远速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立信维一软件有限公司、上海斐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灯塔财经信息有限公司、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规划起草人员：

姚前、蒋东兴、王泊、周云晖、路一、敖雯、费永建、刘勤、赵志刚、郑斌祥、赖华贵、陈晓玲、姚宝华、徐强、刘辉、罗黎明、郑继翔、周晓明、杨诚、李婷婷、李海、贾霄鹏、刘国勇、荣强、陆明其、王瑞喆、林燕文

目 录

1	总体目标	2
2	总体要求	2
3	基本原则	3
4	规划设计方法	3
4.1	愿景蓝图	3
4.2	有机结合实践经验和业务需要	4
4.3	规范构建统一的标准框架	4
5	问题与挑战	5
6	重点任务	5
6.1	加快上市公司重要信息披露标准制定	6
6.2	其他证券期货业主体的信息披露标准制定	7
6.3	信息披露互相连通标准建设	7
6.4	支持信息披露标准相关主题研究	7
6.5	建立信息披露标准应用评价机制	7
6.6	规范信息披露标准制定和修订管理	8
6.7	推进已发布信息披露标准实施	8
6.8	夯实信息披露标准化工作基础	8
6.9	构建标准应用工具	9
7	任务计划	10
8	实施保障	12
9	组织保障	12

为规范证券期货业各类业务的创新与发展，建立合理有序的资本市场信息披露标准体系，进一步规范信息披露技术标准的制定与应用，降低行业信息披露与数据应用成本，提高信息披露标准化水平，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统一领导和部署，制定本《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标准规划（2022-2025）》（以下简称本规划），科学部署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标准工作。

本规划将指导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标准的制定和应用，建立安全、实用、高效的信息披露标准体系，指导各相关单位扎实有效推进信息披露标准工作。

1 总体目标

以《证券期货业科技发展“十四五”规划》为引领，以建立更加完善、安全、实用、高效、合理有序的证券期货行业信息披露标准体系，促进资本市场更加健康有序、高质量发展为目标。

规范各相关单位的信息披露行为和信息披露内容，统一数据格式，提高数据质量，方便数据交换与应用。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标准的制定应切实结合资本市场发展的需求，围绕解决问题、提高规范化、引领市场业务技术发展目标来确定制定范围，使更多的传统业务领域和新兴业务领域的信息披露都有对应的标准可遵循。

规范向公众及特定对象披露信息的电子化过程，推进各相关单位的信息披露数字化转型，以提高资本市场透明度，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在资本市场营造良好营商环境，促进资本市场更加健康有序高质量发展。

2 总体要求

本规划适用于制定与应用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标准。

本文所指信息披露：报告义务人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向公众及特定对象（包括监管对象、自律组织、特定投资者等）披露信息。

信息披露标准规划制定过程中，各相关立项、承办、参与单位等应充分理解本规划，按照本规划制定的标准体系，有计划地推进标准制定工作。

信息披露标准规划应用过程中，各相关实施单位、支持单位、服务单位、软件开发商、系统集成商等应结合目前行业标准化现状及标准实际应用情况，选择合适的信息披露规范化路线，按照本规划制定的标准应用建议，全面系统地推进标准应用工作。

3 基本原则

标准是经济活动和社会发展的技术支撑,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基础性制度。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标准体系是国家标准体系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属于国家标准化建设重点关注领域。为推动实施国家标准化战略,加快完善国家标准化体系,本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把握经济社会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围绕资本市场和证券行业发展战略,把科技监管创新和数据标准化作为关键驱动力,坚持问题导向和需求导向制定并应用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标准,促进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标准体系的完善,以实现高质量的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增强信息披露标准化治理效能。

完整性原则。规划的内容应尽量涵盖证券期货业各业务领域信息披露的应用需求,涵盖中国证券期货市场报告义务人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向公众及特定对象披露信息的电子化过程。

实用性原则。应当根据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的特征制定适用的标准规划,应有利于开展应用,有利于国际交流。

兼容性原则。信息披露标准规划需要兼容国际技术规范和国内目前已经推出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并适当借鉴证券业的历史应用成果。

前瞻性原则。信息披露标准规划应当充分考虑证券期货业各业务领域和产品及其支撑技术的创新发展的未来趋势。

4 规划设计方法

4.1 愿景蓝图

信息披露标准建设应运用系统思维,做好顶层设计,搭建信息披露规划的愿景蓝图,指导信息披露标准建设工作。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标准规划愿景可以概括为“**SKTP 计划**”,**S-Standards 标准**是核心,**K-Knowledge 知识库**是辅助,**T-Talent 人才**是基础,**P-Platform 平台**是工具。

S 计划,指应建立完善的、与国家战略和经济发展相适应的信息披露标准体系;

K 计划,指应构建可以帮助信息披露标准各不同类型的参与者更好认知、理解、应用标准的知识库;

T 计划,指应建设信息披露标准化人才队伍,搭建信息披露标准化人才培养体系;

P 计划，指应构建可以帮助信息披露标准各不同类型的参与者更有效制定和应用信息披露标准的技术平台。

4.2 有机结合实践经验和业务需要

一是梳理行业信息披露标准现状，充分借鉴实践经验。在中国证监会统一领导下，十三五之前，证券期货业已发布标准包括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电子化规范和证券期货业电子化信息披露规范体系、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电子化规范等标准，其中《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电子化规范》作为行业标准自 2005 年发布以来使用至今，各交易所在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中已有应用实践基础。对行业信息披露标准情况进行梳理，总结标准应用的经验，对存在的问题进行剖析，有利于科学制定新标准。

二是深度结合业务的发展实际，研究相适应的标准体系。随着资本市场的不断发展，新业务和新产品不断涌现，规划将契合资本市场发展的趋势，研究建立行业信息披露标准体系，覆盖股票、债券、基金和期货等不同产品条线的信息披露标准，规范各类信息披露主体包括上市公司、基金公司和债券发行人等不同主体的信息披露行为。

三是立足于服务市场，提升行业信息披露效率。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标准的制定，将提升信息披露的针对性，为行业企业进行信息披露提供更有用地指导。行业企业参考标准进行信息披露，将降低投入的人力和时间，同时减少了披露错误，标准化数据语义明确、格式规范，有效提升了信息质量，降低了信息应用成本。

4.3 规范构建统一的标准框架

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标准应建立在统一的分类标准体系基础上，实现业务和技术的有效衔接。行业信息披露标准应按照统一的分类标准体系构建，包括核心层分类标准、公共组件、由入口组件和专用组件组成的分类套件、自定义分类标准等组成的证券期货业分类体系，体系分为三个层次：核心层、应用层和自定义层。其中，核心层包括引用的CAS分类标准（含CAS引用的适用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的IFRS分类标准）以及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分类标准。应用层包括公共组件、专用组件和入口组件。核心层引用外部分类标准，并统一制定证券期货业元素、扩展角色和扩展类型。应用层定义元素间的关系，由公共组件和分类套件组成。组件没有数量的限制，按需编制。信息披露报告的XBRL实例文档，首先应引用一个入口组件（或由自定义分类标准模式文件引入入口组件）。原则上，每种信息披露报告对应一个入口组件。

5 问题与挑战

建立适用证券期货行业，具有基础性、通用性特征的信息披露标准体系，主要面临以下问题与挑战：

一是信息披露标准体系面临适应业务变化和多样性的挑战。证券期货行业信息披露业务复杂，以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为例，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包括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和首次发行公告的信息披露，临时公告有多种类型，定期报告的全文的信息披露数据量大，业务涉及的上市公司种类多，数量多。同时随着金融市场的创新不断，新业务不断涌现，业务复杂性不断增加，对证券期货行业信息披露标准化带来很大挑战。

二是结构化数据使用难以有效满足市场主体多样化需求。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标准应适应各不同信息使用者的需求变化。以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为例，虽然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已经利用 XBRL 进行标准化披露，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数据结构化利用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包括沪深上市公司分类标准不一致、XBRL 分类标准和实例文档未充分对外开放、XBRL 标准应用更新不及时、定期报告全文应用时内容过多等问题，如何满足主要服务对象包括监管部门、机构投资者和中小投资者等的需求也是面临的挑战。

三是信息披露标准的理解和执行存在偏差。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标准具有一定的技术要求，如果对信息披露标准及其所应用的技术认知缺失，会造成理解偏差，标准执行力度不够甚至可能出现执行错误，最终导致信息披露存在不完整、不及时和不真实等问题。当前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标准是由各上市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工作的人员执行，通常更关注按照操作指南完成信息披露任务，缺乏对信息披露标准制定背景、标准内容及其实施效果的充分理解，实际影响了标准的有效执行。还有一些上市公司依赖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来执行信息披露标准的要求，中介机构之间专业水平存在差异，也影响上市公司执行信息披露标准。

四是标准的更新完善较难与业务、技术发展同步衔接。随着业务发展、技术更新和市场变化，如何做好标准后续的更新维护工作，并确保标准间的有效衔接成为需要关注的重要问题之一。因此要逐步建立有效的标准维护长效机制，对分类标准的各元素定义持续修订完善，不断回溯补充、更新验证，从而确保标准内容完整性和准确性。

6 重点任务

规划的信息披露标准化工作主要任务包括：加快上市公司重要信息披露标准制定、探索其他证券期货业主体的信息披露标准制定、鼓励支持信息披露标准相关主题研究、构建信息

披露标准应用评价机制、规范信息披露标准制定和修订管理、推进已发布信息披露标准实施、夯实信息披露标准化工作基础、构建标准制定与应用共享平台。

6.1 加快上市公司重要信息披露标准制定

期间将围绕“绿色发展/可持续发展、数字经济、科技创新和高质量发展”等主题加快制定上市公司重要信息披露标准，推动证券期货业信息披露标准应用，以及资本市场的高质量发展。

在规划期间，除加快推动现已起草标准的审批和发布工作外，还计划新增完成8-10个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标准的研究和架构设计工作，并重点落实3-5个信息披露标准的制定、发布和推广应用工作。

计划新增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标准建议清单包括：

6.1.1 绿色发展/可持续发展主题：

(1) 上市公司双碳信息披露（或上市公司碳排放信息披露）

双碳信息披露是指上市公司披露其影响碳中和和碳达峰目标达成的碳排放相关信息。

(2) 上市公司气候（或生态环境）信息披露

气候信息披露是指上市公司披露气候及其变化对公司经营已经产生以及可能产生的影响、自身采取的应对措施等信息。生态环境信息披露是指上市公司披露生态环境及其变化对公司经营已经产生以及可能产生的影响、自身采取的应对措施等信息。

(3) 上市公司社会责任信息披露

6.1.2 数字经济主题

(1) 上市公司数据资产（或数字资产）信息披露

(2) 上市公司数字经济发展（包括与实体经济融合情况）信息披露

6.1.3 科技创新主题

(1) 上市公司研发活动信息披露

(2) 上市公司创新科技（或专精特新）信息披露

(3) 上市公司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信息披露

6.1.4 高质量发展主题

(1) 债券信息披露

(2) 上市公司中小投资者保护信息披露

(3) 上市公司人力资源（人力资本/智力资本）信息披露

6.1.5 注册制主题

(1) IPO发行信息披露标准

6.2 其他证券期货业主体的信息披露标准制定

证券期货业主体中的基金公司、证券公司、期货公司等主体作为证券期货市场的重要参与者，有必要对其信息披露进行相应的规范。

期间将继续推进落实公募基金公司信息披露标准的应用，将探索证券公司、期货公司、私募基金等的相关信息披露标准的制定，开展相关研究和标准制定等工作。

6.3 信息披露互相连通标准建设

证券期货业的投资标的有需要在不同的交易场所中进行信息披露，如：在新三板挂牌的公司转板到沪市科创板、深市创业板或在北交所上市；在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同时上市的企业债；主板退市公司进入新三板挂牌等，有必要对其在各个交易场所中的信息披露行为和相互关联关系进行规范。

期间将探索通过信息披露统一标识技术，建设不同的交易场所信息披露之间互相连通的标准，开展相关研究和设计工作。

6.4 支持信息披露标准相关主题研究

支持符合条件的行业组织、科研机构 and 学术团体以及相关标准化专业组织和标准编制参与单位积极利用自身有利条件，开展信息披露标准制定理论、方法、规划研究。鼓励加强信息披露标准制定与科技应用相结合的研究，建立金融科技项目与信息披露标准化工作联动机制，如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技术应用环境下的信息披露标准，促进标准合理采用新技术。

支持符合条件的行业组织、科研机构 and 学术团体以及相关标准化专业组织和标准编制参与单位积极利用自身有利条件，开展信息披露标准应用研究。信息披露标准应用研究应包括标准应用需求研究、应用问题研究、应用效果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研究、应用效果影响因素研究、应用反馈机制研究等不同视角的研究主题。信息披露标准应用研究应分别站在信息使用者、信息披露者、信息披露监管机构等不同方的角度展开。

6.5 建立信息披露标准应用评价机制

信息披露标准应用评价结果有助于识别影响标准应用效果的关键因素，指引已有标准的修订和新标准制定方向，完善标准体系。

信息披露标准应建立信息披露标准应用评价机制，包括社会公众评价机制、标准应用主体自我评价机制等。

完善标准应用情况的反馈渠道，建立对反馈信息的分类处理机制。

6.6 规范信息披露标准制定和修订管理

定期或不定期征集与国家发展战略相关的计划新增或计划修订信息披露标准清单，联合具备相应能力的证券期货行业内机构和企业等标准应用主体共同推进标准的制定和修订。

6.7 推进已发布信息披露标准实施

组织好标准的宣传推广工作。规范并健全标准解释和管理机制。

充分利用行业组织、科研机构和学术团体以及相关标准化专业组织等其他各类市场主体的有利条件，推动标准实施。

6.8 夯实信息披露标准化工作基础

6.8.1 信息披露标准化人才基础

推进信息披露标准制定和应用人才培养体系的构建与完善，支持更多高校、研究机构开展信息披露标准培训，包括标准制定人才、标准应用人才和标准管理人才的培训，满足不同层次、不同领域的标准化人才需求。

6.8.2 信息披露标准化知识基础

互联网时代，知识不仅是生产力的要素，更是发展的动力，可通过构建信息披露标准知识库夯实信息披露标准化知识基础。信息披露标准知识库是将信息披露标准知识进行有效管理及合理利用的重要手段，可节约标准应用的培训时间和投入，加快标准应用速度。

信息披露标准知识库包括已有信息披露标准库、标准制定程序库、标准应用指导意见和实施方案库等。标准知识库应在主管机构层级构建并持续丰富，构建知识库权限体系，对标准制定、监管、应用和研究等不同使用方开放不同级别的知识库操作权限。建立知识库的版本管理体系，确保每一版本的标准文件都有版本记录保存并清晰可查。

（1）已有信息披露标准库

构建已有信息披露标准及其释义的相关知识库，便于标准的使用者从知识库中获得所需要标准及其释义，已有信息披露标准知识库区分标准的不同版本分别保存。由标准制定机构负责新版本标准及其释义的入库和版本管理工作。标准库面向所有有需要的用户开放标准查询功能。开放参与者提意见和建议的渠道，形成市场参与勘误和标准的与时俱进。

（2）信息披露标准制定程序库

构建信息披露标准制定程序知识库,便于标准的制定者从知识库中获得制定标准应该遵循的程序,确保标准制定过程的规范化。标准制定程序如果有修订,应区分不同版本分别保存。标准制定程序库由标准制定程序确立机构负责新版本程序的入库和版本管理工作。标准制定程序库向所有有需要的用户开放标准制定程序的查询功能。

(3) 标准应用指导意见和实施方案库

构建信息披露标准应用指导意见和实施方案库,便于标准应用方从知识库中获得应用标准时应该遵循或可供参考的指导意见和实施方案,确保标准应用过程的规范化。标准应用指导意见或实施方案如果有修订,应区分不同版本分别保存。

(4) 探索共建、共享标准社区模式

标准建设是一个庞大而长期的工作,需要大量的人才和资源投入,标准的生命力又在于广泛的推广、应用,监管机构作为市场规则的制定者,做好规则的制定和标准的管理引导,充分利用市场的力量,与市场参与者形成良好的互动,使得标准可以真正的实施落地。

6.9 构建标准应用工具

构建标准制定与应用工具,充分利用信息技术的优势,构建内嵌有标准制定规范化过程、标准实施方案和标准监督和评估机制的工具,为标准制定方和标准应用方提供标准化、模块化的自助服务工具,提升标准服务能力。

6.9.1 标准展示工具(通用文档(PDF)+分类标准的展示)

(1) 规范标准文档(PDF文档)的展示和下载

标准展示平台提供规划中、在建以及已发布相关行业及国家标准的标准文件以及行业分类标准报表规则文件供使用者浏览查看及下载使用。

开放市场各类参与者基于PDF和标准规则文件,积极探索和共享信息披露文件和标准的应用,使得标准在市场提供最大的价值。

(2) 分类标准的展示及分析

标准展示平台提供已发布使用的分类标准及历史发布的分类标准版本供使用者查阅,并基于现行使用的分类标准向使用者提供新旧版本分类标准对比分析功能

开发市场各类参与者,不仅仅是国内的标准展示,引进国外正在应用的标准,比如:SEC、IFRS和日本等国家的标准,积累一批国内外对比成果,积极为中概股回归、中国企业在欧洲上市提供知识输出。

(3) 实例文档样例、应用展示

标准展示平台基于现行分类标准的编制规则向使用者展示实例文档相关样例；向使用者展示现有成果下的应用场景及应用方式。

创建开放社区，引导和开放市场标准应用先驱者充分展示和共享成果，为市场其他更广泛的参与者提供能力，加快推动信息披露工作的各个环节的信息化建设

6.9.2 标准相关在线工具

(1) 分类标准验证

平台为使用者提供分类标准解析验证工具，以满足使用者对分类标准、实例文档加载解析、验证、创建的一系列需求。提供一系列相关的类加载、解析、创建XBRL对象。

(2) 实例文档校验

平台为使用者提供实例文档校验工具，该工具能对使用者上传的实例文档进行校验定位报错信息位置，并导出校验结果供使用者参考以快速定位修改错误内容。

(3) 实例文档转换

平台为使用者提供实例文档转换工具，转换工具能实现从报告创建-报告生成-数据校验-实例文档导出的全流程服务。

(4) 实例文档的应用开放社区

创建开放社区，形成技术研究、标准研究、应用研究等板块，推动标准的应用落地。

6.9.3 新技术助力信息披露

引入创新技术（如语义文本识别）等应用在分类标准及实例文档制作、校验、分析方向的应用探索，通过新技术的使用，进一步提升披露标准及实例文档的准确性及可用性。

对于信息披露领域内重要且易于结构化的内容进行标准化，对于重要程度较低且结构化难度高的部分，可通过人工智能技术进行加工处理及有效补充。目前信息披露标准化工作，对于AI金融文档语义分析也起到了促进作用，可以帮助理解金融文档的语义。比如XBRL是对业务知识和经验的总结和积累，研究XBRL数据对理解金融文档很有帮助，XBRL也可以作为AI金融文档语义分析的训练数据。

7 任务计划

以工作组已开展工作现状为基础，结合行业需求，突出行业应用，确定各标准的需求程度和年度工作规划（详见表1）。

表1 证券期货信息披露标准制修订计划表

序号	标准主题	标准项目	标准编号（如有）	制修订	进展	紧迫程度	时间计划
1	电子化信息披露主题	上市公司公告电子化规范（1-8部分）	JR/T 0021-2004	修订	已立项，正在制定	****	2022年
2	绿色发展/可持续发展主题	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		制定	已立项，正在制定	****	2022年
3	绿色发展/可持续发展主题	上市公司双碳信息披露（或上市公司碳排放信息披露指南）		制定	未启动	****	2023年
4	绿色发展/可持续发展主题	上市公司社会责任信息披露		制定	未启动	**	2023年
5	数字经济主题	上市公司数据资产（或数字资产）信息披露		制定	未启动	**	2024年
6	数字经济主题	上市公司数字经济发展（包括与实体经济融合情况）信息披露		制定	未启动	**	2024年
7	科技创新主题	上市公司研发活动信息披露		制定	未启动	**	2024年
8	科技创新主题	上市公司创新科技（或专精特新）信息披露		制定	未启动	***	2023年
9	科技创新主题	上市公司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信息披露		制定	未启动	**	2024年
10	高质量发展主题	债券信息披露		制定	未启动	***	2023年
11	高质量发展主题	上市公司中小投资者保护信息披露		制定	未启动	*	2025年
12	高质量发展主题	上市公司人力资源（人力资本/智力资本）信息披露		制定	未启动	*	2025年
13	注册制主题	IPO 发行披露		制定	未启动	*	2025年

序号	标准主题	标准项目	标准编号（如有）	制修订	进展	紧迫程度	时间计划
14	其他证券期货业主体的信息披露标准	私募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制定	未启动	**	2024年
15	信息披露通用标准体系建设	信息披露通用标准体系		制定	未启动	***	2023年
16	标准制定与应用工具	标准制定与应用共享工具		制定	未启动	*	2025年

8 实施保障

规划目标的达成需要思想上的保障，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把握经济社会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

建立各标准的实施情况统计，追踪分析相关方使用标准情况，及时修订完善标准，持续开展标准的审核和修订机制，保障标准的有效实施

9 组织保障

规划目标的达成需要切实强化组织保障，协同各有关单位参与标准工作的建设推进工作，以实施“创新驱动、人才领跑”为目标，大力实施人才战略。

推进协同合作。建立由证标委指导，标准工作组组织实施，各有关单位参与的标准化建设规划推进机制。各单位应加强沟通、统一思想、积极参与相关工作，加强与相关工作组的交流协同。加强能力建设。向证券期货行业内有关单位积极宣传信息披露标准工作的目的和意义，组织开展宣传活动，提高业务和技术人员的标准化能力，推动行业信息披露标准化工作的开展。